

证券代码：300631

证券简称：久吾高科

公告编号：2020-063

债券代码：123047

债券简称：久吾转债

##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与南京工业大学签署联合申报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2月28日，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南京工业大学签署联合申报协议的议案》，公司以关联方南京工业大学（以下简称“南工大”）作为技术依托单位联合申报“2020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B类）”，申报项目名称为“高性能小孔径陶瓷膜及装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南京工业大学签署联合申报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2020年3月6日，公司向本次申报项目的主管部门南京市浦口区科学技术局提交了项目申报书。

近日，公司与本次申报项目的下达单位江苏省科学技术厅以及项目主管部门南京市科学技术局、南京市浦口区科学技术局正式签署了《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以下简称“项目合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申报项目合同的基本情况

##### 1、项目的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高性能小孔径陶瓷膜及装备研发与产业化

项目承担单位：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依托单位：南京工业大学

起止年限：2020年4月至2023年9月

## 2、合同各方

项目下达单位（甲方）：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承担单位（乙方）：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部门（丙方）：南京市科学技术局、南京市浦口区科学技术局

## 3、项目实施的主要任务

本项目实施的主要任务是开发高性能小孔径陶瓷膜及装备，并通过项目实施实现项目产品的规模产业化。

## 4、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甲方计划资助乙方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总计不超过1,000万元。其中拨款资助700万元，贷款贴息不超过300万元。拨款资助采取分年度拨款方式，计划于2020年拨款500万元，2022年拨款200万元。项目通过验收后，甲方依据项目专项审计报告、乙方提供的有效贷款合同、贷款到位凭证和有效付息单据，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计算利息，同时不超过合同规定的贴息额度。

## 二、申报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与南工大签署的《关于联合申报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约定：本次项目成功申报后，江苏省政府拨款资金共同分配，其中公司享有江苏省成果转化项目总拨款的70%；南工大享有江苏省成果转化项目总拨款的30%，由公司在收到江苏省政府拨款后支付给南工大作为其科研经费。根据项目合同约定，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计划资助公司本次项目专项资金总计不超过1,000万元，按照《合作协议》约定，公司可获得上述资助资金总额的70%，即不超过700万元。

若获得上述补助，公司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最终会计处理方式以及对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期间损益的影响情况以当年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签署项目合同，但尚未收到相应的补助款项，资金的拨付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尚不能确定本次申报项目获得的补助对公司本年度以及未来各会计期间损益的具体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3 日